

国家级地质灾害气象预警 业务流程细则

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
国家气象中心

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与国家气象中心

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流程细则

一、相关技术约定

1 预警工作期

◆根据《国土资源部和中国气象局关于联合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工作协议》，预警工作时段为每年汛期，即5月1日～9月30日。每日预警预报制作时间为下午15:30—18:00，对未来24小时降雨引发滑坡、泥石流和崩塌等突发性地质灾害的空间范围和可能性大小进行预测，并通过不同媒介发布预警预报信息。对强降雨过程，根据降雨实况和预报情况，适当增加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的频次，工作流程为：国家气象中心提出，经与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会商后联合发布。西北太平洋洋面生成热带气旋后，若预测可能影响我国陆地，国家气象中心提前告知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以便针对受影响地区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在非汛期，若出现特殊天气过程，由国家气象中心提出，经与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会商，双方报主管部门（领导）同意后，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

◆在非汛期，若出现其他应急情况（如地震等），由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提出，经与国家气象中心会商，双方报主管部门（领导）同意后，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应急预警信息。

◆重点做好三峡库区、地震灾区、西南地区和西北地区东部、东南沿海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工作。加强会商和数据信息交换，根据服务需求联合发布上述地区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

2 预警等级

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等级分为四级、三级、二级、一级，分别表示气象因素致地质灾害发生有一定风险、风险较高、高和很高。当

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等级达二级（橙色）以上时（含二级），国土资源部和中国气象局联合对公众发布国家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产品。

3 预警效果校验

根据技术业务规定和主管部门（领导）要求，双方应对地质灾害风险预警效果进行分析、校验，并及时沟通、交流预警校验结果和经验。如需对外发布或上报国务院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效果和其他地质灾害预警工作的相关讯息，根据《工作协议》，应署名：国土资源部，中国气象局。

二、国家气象中心负责给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提供的信息及传送方式

1 传送内容

1.1 每日 15:45 前将下列数据传送给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 “c 气象局\ a 预报\ mmdd” 目录中(yymmdd 或 mmdd 为当天日期，yy 为年份，mm 为月份，dd 为日期，下同)：

①当天预报的未来 24 小时地质灾害气象等级客观预报数据文件(数据、图片)，文件名为 **yymmdd20.024**，时界为 20 时。

②当天 08 时 24 小时和 14 时 6 小时雨量实况数据文件

文件名为 **yymmdd08.000**，时界为 08 时。该文件所存雨量值为前一天 08 时至当天 08 时的 24 小时累计雨量；当天 14 时 6 小时雨量实况数据文件。文件名为 **yymmdd14.000**。该文件所存雨量值为当天 08 时至当天 14 时的 6 小时累计雨量。

③当天预报的未来 24 小时雨量数据文件

数据文件名为 **rrmmdd20.024**，时界为 20 时。该文件所存信息为当天预报的未来 24 小时雨量。

④当天预报的未来 24 小时地质灾害气象等级客观预报和雨量预报图形文件（图形文件名为 **24 小时地质灾害气象等级和雨量预**

报.doc。该文件所存信息为当天预报的未来 24 小时地质灾害气象等级客观预报和雨量预报图形)。

1.2 若当天需要对外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当天 18:00 前将最终预报正式稿文件传送给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c 气象局\ a 预报\ yymmdd”目录中。数据文件名为 hvyymmdd.doc。

2 传输方式

◆通过 2M 专线传输的 FTP 数据交换方式

FTP 地址： ftp://129.179.10.68

端口号： 21

登录用户名： cma

登录密码： *****

◆互联网 E-Mail 方式（备用）： dzyj@mail.cigem.gov.cn

◆传真方式（备用）： 010-62180106

三、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负责给国家气象中心提供的信息及传送方式

1 传送内容

1.1 每日 16: 20 前将下列数据传送给国家气象中心“a 环境院\ a 预报\ mmdd”目录中。

①当天的地质灾害预报结果数据文件，文件名为 gtyymmdd.txt。

②当天的地质灾害预报结果图片文件，文件名为 gtyymmdd.doc，内容包括预报区域图形和文字描述信息。

1.2 每月若有地质灾害通报发布，中旬将正式发布通报的 pdf 格式传送给国家气象中心“a 环境院\ a 预报\ 通报”目录中。

2 传输方式：

◆通过 2M 专线传输的 FTP 数据交换方式

FTP 地址： ftp://129.179.10.68

端口号： 21

登录用户名: cigem

登录密码 : *****

◆互联网 E-Mail 方式 (备用): jtk@cma.gov.cn

◆传真方式 (备用): 010-62172909

四、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与国家气象中心会商机制

当双方确定的预报区域和等级不同时, 应进行会商, 确保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1 会商时间

日常业务为每日 16:00—16:40 会商, 有特殊需要时, 可随时电话会商。

2 会商联系电话

国家气象中心天气预报室: 68406344。

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地质灾害应急监测预警室: 62180106。

五、业务联系人及电话

国家气象中心:

谌 芸 (室副主任): 68407145 (O), 13683521030

代 刊 (室副主任): 68408444 (O), 13681127253

徐 辉: 68400446 (O), 13910767145

李宇梅: 68400450 (O), 13501324043

包红军: 58994205 (O), 13520067492

许凤雯: 58993525 (O), 13581543926

狄静月: 58993522 (O), 13426246342

值班室电话: 68406344 (O)

传 真: 010-62172909

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

温铭生（室副主任）：62122861（O），18601226419

刘艳辉：62192513（O），13520436919

方志伟：62111015（O），15810926492

苏永超：62111015（O），18510756013

陈春利：62192513（O），13522758660

梁宏锟：62190963（O），18611269361

肖锐铎：62190963（O），18010167619

陈 岩：62192621（O），18600732545

刘秋强：62192621（O），13611076318

值班室电话：62180106（O）

传 真：010—62180106

六、此业务流程细则用于双方 2015 年汛期（5-9 月）业务使用，每年根据情况，双方协商调整相关内容。

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地质灾害应急监测预警室

国家气象中心天气预报室

2015 年 4 月